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

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文化长城”）拟向许高镭、许高云、雷凡、李东英、彭辉、广州商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融投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广东联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8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就参与本次交易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限定相关信息的知悉范围，并贯穿于本次交易的筹划过程，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1月3日，公司董事长蔡廷祥，蔡雪凯与联讯教育董事长兼总经理许高镭，董事、副总经理许高云商谈资本合作的可能性和初步交易设想，并约定尽可能的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双方签署了交易进程备忘录。

2016年1月4日，文化长城股票开始停牌，本次交易事项正式启动。

公司及时与许高镭、许高云、联讯教育等签署了保密协议，并且本次交易双方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的人员范围。

综上所述，公司已就本次交易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及时签署了保密协议，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之盖章页）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15 日